

正本

114. 3. 17 體中教字第 1140002423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曾霈娟

電話：04-3706-1136

950029

臺東市中興路五段399號

受文者：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
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002528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主旨：貴校函報本署補助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期（含寒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成果報告及經費收支結算表，並繳回計畫經費結餘款新臺幣2萬6,744元，收訖並轉辦核結手續，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校114年3月10日體中教字第1140002153號函。
- 二、查貴校經費執行率僅達65.42%，為期經費有效使用，爾後請參照「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補助要點」第6點及第8點規定審慎規劃辦理。
- 三、檢附收款收據1紙。

正本：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

副本：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學習扶助資源中心）

署長 彭富源

收據 抽3x7
出納 施丁鳳
03/17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專戶編號:90042

收款收據

臺教國署字第 B1141703 號

中華民國 114 年 03 月 11 日

機關名稱或 繳款人	國立臺東大學附屬體育高級中學		
款別	繳回補助辦理「113學年度第1學期(含寒假)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經費		
新台幣 金額	貳萬陸仟柒佰肆拾肆元整		26,744
備註			
收款人	主辦出納	主計室主任	署長
陳靜收 款專用章	秘書室主任邱秋嫻 收款專用章	主計室主任林秀謙 收款專用章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署長彭富源收款專用章

註：本聯金額如有塗改者無效。

地址：413 台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電話：(04)37061800

第一聯：繳款人收執